

证券代码：871487

证券简称：华辉环保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以通讯方式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1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胡春海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9 点 30 分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1 月 28 日